转债代码: 127040 转债简称: 国泰转债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数)1,105,699,785.82元,母公司2024年实现净利润460,095,703.29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7,458,125,252.01元,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88,948,208.31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588,948,208.31元。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同时鉴于公司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可能存在 因"国泰转债"转股而引起的股本变动情况,故公司拟以本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处于转股期内,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而发生变化的,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进行分配,根据股本总额调整分红现金总额。

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已分红162,761,599.80元,

2024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如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初步测算,本次预计现金分红总额约4.88亿元,约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4.16%;因目前公司可转债"国泰转债"仍处于转股期,以假设截至目前现有可转债全部转股后的公司总股本初步测算,本次预计现金分红总额约6.36亿元,约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7.48%。具体利润分配总额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51,049,213.20/ 798,353,923.56 (预计数)	488,283,658.50	406, 900, 646. 00
回购注销总额 (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1, 105, 699, 785. 82	1, 603, 932, 273. 93	1, 723, 718, 370. 0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 未分配利润(元)	7, 458, 125, 252. 0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 计未分配利润(元)	588, 948, 208. 31		
上市是否满三个 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46,233,517.70/1,693,538,228.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 净利润(元)	1, 477, 783, 476. 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 额(元)	1,546,233,517.70/1,693,538,228.0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 (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

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3,211,200,477.04元和8,596,550,483.17元,其分别占资产的比例为7.44%和18.96%,均低于50.00%。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经营业绩、盈利水平、整体财务状况与资金安排,同时兼顾了股东的回报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